

蓝山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关于印发《2024 年度“谁执法谁普法”普法 责任清单和年度任务清单》的通知

县局直属各股室队所、下属事业单位：

为贯彻落实关于印发《蓝山县县直国家机关及省市驻蓝有关单位 2024 年度普法责任清单》和《蓝山县县直国家机关及省市驻蓝有关单位 2024 年度普法重点任务清单》（蓝普法办发〔2024〕2 号）精神，进一步构建新时代“谁执法谁普法”“谁主管谁普法”“谁服务谁普法”的“大普法”格局，结合我局职能，制定了《蓝山县市场监督管理局“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清单和年度任务清单》，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蓝山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 年 11 月 18 日



2024 年度“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清单

责任单位名称	蓝山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公共普法内容	习近平法治思想、《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中国共产党章程》《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中国共产党问责条例》等法规
本部门法律普及内容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伙企业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独资企业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民专业合作社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垄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子商务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及其实施细则、《外商投资法实施条例》、《促进个体工商户发展条例》、《认证认可条例》、《直销管理条例》、《禁止传销条例》、《食品安全法实施条例》、《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湖南省知识产权保护和促进条例》、《湖南省行政事业性收费管理条例》、《湖南省价格监督管理条例》、《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条例》、《广告管理条例》、《药品管理法实施条例》、《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湖南省食品加工小作坊小餐饮和食品摊贩管理条例》、湖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办法及其他打击侵权假冒等市场监督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
本单位普法平台	蓝山县政府网官网、蓝山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微信公众号等平台
责任领导、部门及普法联络员	分管领导：王友文
	责任部门：法规股
	普法联络员：李诚 盘瑜英

2024 年度“谁执法谁普法”年度任务清单

责任单位 名称	蓝山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重点普法 任务	1. 把普法宣传教育融入岗位工作、学习、培训等工作中，与各项日常工作紧密结合，学习宣传食品安全抽样检验管理办法、公司法、专利法、专利法实施细则、商标法、商标法实施条例、检验检测机构监督管理办法、禁止传销条例、直销管理条例、反垄断法、标准化法、计量法、价格法、湖南省行政事业性收费管理条例、湖南省专利条例、反不正当竞争法、电子商务法、认证认可条例、湖南省知识产权保护和促进条例、特殊食品及食盐、食品安全、药品安全、知识产权保护和防范非法集资等相关法律法规，确保普法教育与日常工作互相渗透，相互融合。 2. 充分利用“3·15”国际消费者权益日、“知识产权日”“计量日”“标准化日”“质量月”“食品安全宣传周”“6·9 国际认可日”“12·4”国家宪法日等特殊时间节点，结合市场监管工作实际，开展旨在增强老百姓质量意识和经营者守法意识的专题普法宣传活动。 3. 紧密结合农资打假下乡、食品质量安全等专项检查活动，开展形式多样的普法教育和宣传活动，打击违法犯罪行为、普及法律知识，增强生产经营者法律意识，营造良好的市场法治氛围。 4. 做好打击和防范传销普法宣传。 5. 组织开展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专题普法活动。

